

# 2017 年度仁化县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

## 预算公开(补充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二、收入预算说明
- 三、支出预算说明
- 四、“三公”经费预算说明
-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 九、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三、2017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 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机构设置、职能。

2017年预算组成单位(含下属单位)共1个,内设机构0个。仁化县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是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下属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副科级。

主要职责: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和县有关公共资源交易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负责专家库的建设和管理,对专家的评标行为进行监督、考核;受理并协助处理公共资源交易投诉;组织协助有关部门拟订或编制公共资源交易规则、管理制度和进场交易项目目录;承担县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日常工作。

(二) 人员构成情况

仁化县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共有事业编制4人,在职4人。退休人员4人。

(三) 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

做好县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业务指导、协调、监督及协助行政监督部门调查违规违法操作行为等工作。

(四) 主管部门负责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的汇总公开工作。

## 二、收入预算说明

2017年收入预算40.4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0.44万元,比上年42.44万元减少2万元,减少2.47%。其中: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40.4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拨款 0 万元，其他收入万元。主要增加原因是增人增资导致基本支出增加。

### **三、支出预算说明**

2017 年支出预算 40.44 万元，比上年 42.44 万元减少 2 万元，减少 2.47%。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40.44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拨款安排支出 0 万元，财政专户拨款安排支出 0 万元，其他收入安排支出 0 万元。主要增加原因是增人增资导致基本支出增加。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分：

（一）基本支出预算 37.9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的 94.85%。与上年减少 2 万元，减少 2.47%。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4.1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5 万元。

（二）项目支出预算 2.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的 5.15%。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 5 万元，减少 37.5%。其中：001 项目 1.5 万元（主要是物业管理费）；002 项目 1 万元招投标法律法规宣传手册费用。

### **四、“三公”经费预算说明**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预算为 0.98 万元，与上年数相比减少 2%。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 0 万元，占 0%，较上年持平或增加或减少 0 万元，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占 0%，较上年持平或增加或减少 0 万元，原因是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0.98 万元，占 100%，较上年减少 0.2 万元，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控制三公经费的开支。

###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 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为 12.9 万元，其中：办公费 2.4 万元、印刷费 1 万元、邮电费 0 万元、差旅费 0 万元、会议费 0 万元、福利费 0 万元、日常维修费 0 万元、专用材料 0 万元、一般设备购置费 0 万元、办公用房水费 0.08 万元、电费 0.9 万元、办公用房取暖费 0 万元、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 1.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其他费用 7.02 万元。

(二) 政府采购预算为 0 万元，其中：货物类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工程类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

(三) 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17 年，主要工作目标有：完成 001 项目 1.5 万元（主要是物业管理费）；002 项目 1 万元招投标法律法规宣传手册费用 2 项工作，实施 2 个项目，合法依规并安全高效地做好支出工作，力争 100%达到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四)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固定资产总额 3.9 万元，其中：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0 万元，通用设备 3.9 万元，专用设备 0 万元，文物和陈列品 0 万元，图书、档案 0 万元，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0 万元。

(五) 专业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基本支出：是指保障行政事业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正常履行公共管理和服务职能必需的基本开支。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商品和服务支出。

3、项目支出：是指部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申报项目支出需提供项目安排依据，制定支出计划和进度，填列项目绩效目标。